

证券代码：300172

证券简称：中电环保

公告编号：2024-029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8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政福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公司3名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各项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扬子江环境集团签订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与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扬子江环境集团）就黄家溪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工程系统及配套设施采购项目，签署《设备采购合同》，扬子江环境集团为该项目提供MBR系统及配套设施。《关于与扬子江环境集团签订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

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舆情管理制度》。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公告》及《舆情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薇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关于聘任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公告》内容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对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和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以及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武汉中电环保有限公司两家控股子公司进行减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减资的公告》具体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